

股票代码：600609 股票简称：金杯汽车 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29

## **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，于2022年6月16日以送达书面通知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之后电话确认。

（三）本次会议于2022年6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
（四）会议应出席董事12名，实际出席董事12名，实际表决董事12名。

（五）刘同富董事长主持会议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#### 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沈阳金杯车辆制造有限公司逾期贷款履行担保责任的议案》

1.01审议通过子议案《关于签订<保证人代偿协议>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与沈阳金杯车辆制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杯车辆”）、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万泉支行签订《保证人代偿协议》，由公司履行保证责任代金杯车辆偿还借款的本金、罚息及利息。公司偿还上述款项后，即视为公司已履行完毕编号为3651119219000004号的

《盛京银行最高额保证合同》项下的全部保证义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2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1.02审议通过子议案《关于签订<还款协议>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与金杯车辆签订《还款协议》，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后向金杯车辆追偿欠款事宜，根据《还款协议》，金杯车辆须向公司偿还《保证人代偿协议》中公司代为偿还的款项及其他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各项费用，并按年利率6%向公司支付利息。若金杯车辆逾期未偿还欠款的，自逾期之日起，逾期利率上浮50%，直至实际清偿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2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1.03审议通过子议案《关于签订<借款合同>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与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签订《借款合同》（合同号为：3001190222080054），申请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万元。借款用途为：沈阳金杯车辆制造有限公司债务重组；借款期限24个月，年利率6%，分4期每6个月偿还一次本金（1,000万、1,000万、1,000万、2,000万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2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1.04审议通过子议案《关于孙公司签订<借款保证合同>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全资孙公司辽宁汽车机电经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辽宁机电”）与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签订《借款保证合同》，为上述《借款合同》提供5,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。辽宁机电为公司提供的担保在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对本年度的担保授权额度范围内。金杯车辆亦为该笔借款提供5,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2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1.05审议通过子议案《关于授期权相关人士办理上述业务的议

案》

同意授权公司总裁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协议的情况下，签订相关协议；授权公司职员王驰先生代表本公司办理上述信贷事宜，提交相关资料、办理相关登记手续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2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## （二）独立董事独立意见

我们认真核查担保相关合同及函件，查阅相关案件，我们认为，基于被担保方无法偿还、反担保方和承诺方进入破产重整的现状，公司相关担保责任事实清晰、证据充分、金额亦无争议，若涉及诉讼，公司无胜诉几率。综合考量公司被诉或和解方式履行担保责任的利弊，和解方式履行担保责任能够较被诉方式履行担保责任节约1,840万元左右，亦能避免公司遭受诉讼保全导致的银行主要账户、资产被冻结等情形，避免重大诉讼为公司带来的不良声誉影响，能最大程度的减少公司股东尤其中小股东利益受损；我们将持续督促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积极追偿相关债权，将损失降到最低。公司本次履行担保责任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我们同意公司对沈阳金杯车辆制造有限公司逾期贷款履行担保责任，同时我们提醒中小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八日